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49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仲长昊	董事	因工作原因缺席董事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公司现任9位董事中，公司董事仲长昊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缺席董事会，出席董事会的其他8位董事均可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仲长昊	董事	工作原因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1102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勤上	股票代码	002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金成	房婉旻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3号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3号	
电话	0769-83996285	0769-83996285	
电子信箱	ks_dsh@kingsun-china.com	ks_dsh@kingsun-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教育培训业务、半导体照明业务。

教育培训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龙文教育实施。龙文教育是全国性教育培训机构，主要从事K12一对一课外辅导。龙文教育尊重教育的个性化需求，以每一个学生为主体，研究分析学生个性化需求的教育辅导方式，已经为越来越多的家庭所接受。在服务模式方面，龙文教育针对每个学员的自身情况和学习目标量身定制个性化辅导方案。通过个性化、规范化的服务，帮助学员提高学习能力、发掘自身学习主动性，最终提高学员学习效果。

半导体照明主要产品包括户外照明、景观照明、智慧照明等。根据项目不同以工程直营模式、经销模式、互联网销售模式以及EMC、EMBT等新兴商业模式布局市场，公司在国内市场公司已经搭建起全国销售渠道，在欧美发达国家及东南亚、非洲、南美洲等新兴市场不断扩大销售份额和知名度。

当前，消费和出口呈下滑态势，投资将是稳定中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智慧与科技相结合的新基建、智慧城市建设将是点亮中国经济未来的重要利器。公司大力推进户外智慧城市建设，推出"智慧灯杆·路灯为平台的户外智慧城市管理系统"，将LED照明、治安监控、电子警察、智能诱导、公共广播、信息发布、环境监测、5G微基站等设备集于一体，另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等业务互联互通，实现多维联动，构建智慧、绿色城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995,447,143.89	1,252,625,209.10	-20.53%	1,297,613,57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87,901.93	-372,813,047.59	112.12%	-1,248,913,69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359,347.24	-202,529,919.53	42.55%	-1,250,212,05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19,357.48	-216,505,378.87	70.52%	-141,928,23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112.40%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112.40%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10.49%	11.74%	-31.7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4,430,149,710.12	4,466,240,317.62	-0.81%	5,308,046,66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03,657,256.27	3,555,039,091.74	1.37%	3,934,642,402.1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7,589,138.90	241,216,488.45	232,450,297.30	284,191,2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775.02	-14,541,574.28	-4,483,403.74	64,861,65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3,616.66	-23,579,323.38	-9,380,655.01	-79,265,75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60,083.89	-24,111,484.94	-30,151,079.51	70,703,290.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9%	254,965,370	0	质押	253,025,000
					冻结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11.15%	169,312,168	169,312,168	冻结	59,661,376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5.81%	88,183,421	88,183,421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40%	82,081,128	82,081,128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65%	70,546,737	70,546,737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棠	境内自然人	4.18%	63,492,063	63,492,063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00%	45,559,978	0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25%	19,009,523	19,009,523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张晶	境外自然人	1.16%	17,636,684	2,645,503	冻结	2,645,50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4%	12,736,507	12,736,5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共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十三五"的收官之年，也是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新冠疫情的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深度衰退、中美贸易摩擦的持续升级、全球地缘政治环境复杂化加剧以及汇率市场波动等外部因素影响，公司经营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上下快速积极应对，继续聚焦主业发展，努力稳固存实业务基础，提升盈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9,544.7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53%；营业利润为5,272.1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35.20%；利润总额5,294.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4.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18.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2.12%，实现2020年度业绩扭亏为盈。公司各业务板块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半导体照明业务

LED照明符合我国低碳经济发展要求，同时也是实现全行业绿色照明的必经之路，特别是近年来智慧照明系统、多功能杆灯的广泛应用，加速推进了LED路灯的替换速度。随着物联网、5G时代的来临，智慧城市建设的蓬勃发展，智慧城市的建设涉及到灯杆、传感设备、管网、电力和平台以及面向城市的多功能服务，智慧路灯可搭载多项实用功能于一体，覆盖在城市各处，数量众多且具备"有网、有点、有杆"的特点，是切入智慧城市最有效的路径之一，已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载体。因此，未来智慧路灯行业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公司半导体照明业务主要由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勤上光电主打智慧照明、户外照明、景观照明、户外庭院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雄厚的技术水平成为业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早在2012年，勤上光电就开展了智慧城市、光通讯等前沿应用技术、产品的研发，结合勤上光电在户外照明领域优势，发力于"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的综合城市智慧城市管网"实践应用，研发出以路灯为载体的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安防相关产品，在国内外有诸多产品及服务方案应用案例。

公司经过20余年的技术沉淀，勤上光电在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的智慧城市建设方面具备雄厚的综合实力和优势，勤上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已实现了"多杆合一"，通过大数据、物联网和云计算技术，把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5G微基站整合于一体，让各个子系统之间互联互通，打破信息孤岛。智慧灯杆成为智慧城市信息采集终端，最终确保职能部门更高效地沟通、协同，有着广泛的应用空间，是人工智能的高科技智慧城市管理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坚持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统筹谋划，做好防控的同时，全力保障复工复产。在疫情防控中，以智慧灯杆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比如，通过智慧灯杆搭载的摄像头实时监测进入本地的外地车辆，并对大数据进行分析，为判断疫情形势提供数据支撑；借助智慧灯杆上的大屏幕、广播循环播放疫情防护知识，以最直接、最简单、最有效的方式，强化疫情防控宣传等。未来，智慧灯杆的应用场景将会变得更加广泛，比如依托智慧灯杆实现的智慧停车系统、5G微基站、大数据以及未来的无人驾驶都是比较好的方向。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从事智慧灯杆平台的构建，主营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互联互通的智慧城市等业务，报告期内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了深汕特别合作区3.18亿元智慧交通项目，对公司半导体业务的未来发展方向有积极的指引作用。此外，公司在南昌、贵阳、韶关、杭州、水乡、西安等多个城市有智慧路灯综合解决方案相关项目，在智慧城市建设应用领域方面表现出了较强的成长力，随着公司的深入研发及市场开拓，未来在国家5G新基建的带动下需求量预计会逐渐增加。

未来，公司将全面聚焦智慧照明领域，对智慧照明板块深入研究，加大研发技术投入和开发产品，加速智慧照明市场布局，以期将公司打造成业界领先的智慧路灯产品及应用方案供应商，促进智慧城市建设，促进城市和谐、可持续发展。

2、教育培训业务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文教育是国内最早一批的教育培训机构，主营业务为1对1辅导，兼顾其他个性化服务项目，包括假期出国游学、未来领袖训练夏令营、感恩教育营等。龙文教育作为K12个性化1对1辅导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立足于北京、上海、广州等18个城市，拥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和知名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龙文教育共有270家教学点，影响力辐射全国。

2020年度，由于新冠疫情的大面积蔓延和全球爆发，国家对教育培训行业的政策管控，在线教育机构高速发展等原因，教育培训行业尤其是线下教育行业受到巨大冲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线下教育面临巨大的挑战，同时也为线上教育带来机会。为积极应对疫情给线下教学点带来的停课压力，龙文教育立即做出反应，立即将线下教育转换到线上教学，充分利用授课平台，实现了授课方式的稳步转换，以此降低本次疫情对业务的影响程度。

受疫情影响，在线教育市场占有率快速提升，在线教育的用户习惯也逐渐养成，用户在进行教育决策时有了更多选择。教培市场广泛存在的免费课、低价捆绑等模式，不计成本的抢占市场流量，对于线下教培机构有着巨大的冲击。报告期内，龙文教育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调整，对部分城市进行线上布局，仅保留旗舰校区，进行线上统一复课，减少成本，提高产能。为了应对疫情，龙文教育先后发布落实了《疫情期间武汉医护子女赠课政策》、《疫情期间免费公开课政策》、《疫情期间线上课消折扣政策》、《疫情期间产品销售政策》等相关发文。随着全国疫情的控制及市场产品的引流，龙文教育经营情况逐渐向好，龙文在线教育形式主要以"在线教学"和"在线工具"两部分构成，将现有1对1线下授课转移到线上授课，目前已经在北京、大连、上海等全国各城市广泛推广。目前龙文教育正在积极研发"在线直播课"等产品形式，充实教育产品体系。

报告期内，龙文教育对龙文品牌进行全面升级，确立龙文教育"家门口的1对1"全新品牌定位，推出了全新品牌内涵和品牌形象设计，完成了对龙文教育VI手册、SI手册的全面升级，更新门店装修风格等。

龙文教育已开启教育OMO（Online-Merge-Offline）模式战略转型，将线上线下高度融合，实现了优势互补，并进行多元化的推广布局，提升流量，抢占市场份额。龙文教育非常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及企业文化建设，已开始实施"龙计划"培养项目，并建立标准化的教学管理，优化教师人才孵化机制，搭建师资培训体系，做好师资储备。

未来，龙文教育将持续坚定"教"、"育"并行，全面升级教育产品，融入科技智能，建立教学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管理数据化、教学产品多元化的科技型智能化发展模式，为家长与学生提供更便捷、更专业、更多元的教育服务。

除此之外，在教育板块，公司将加大力度与当地政府协商，尽快完成上海澳展的过户、工程施工及教育品牌合作等工作，力争尽快投入使用，增厚教育板块的业务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户外照明	103,700,369.89	4,292,062.38	21.49%	-54.41%	39.43%	0.75%
户外庭院用品	319,992,945.51	12,215,204.49	21.17%	9.38%	616.69%	1.20%
景观产品	68,848,702.67	1,440,683.80	19.44%	-17.28%	62.38%	-1.02%
室内照明	3,672,913.87	65,102.09	19.12%	-59.40%	1,553.66%	-0.31%
显示屏及其他	44,385.35	-1,883.14	13.11%	-98.67%	-99.20%	0.78%
教育培训	499,187,826.60	-47,865,833.10	8.86%	-21.63%	-690.48%	-6.2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说明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544.71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0.53%，营业成本84,712.2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7.87%。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18.7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12.12%，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处置收益及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大幅收窄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公司于2020年0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542,283,954.67	-5,199,784.09		-5,199,784.09	537,084,170.58
合同资产		80,110,332.07		80,110,332.07	80,110,33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347,329.21	-13,793,886.21		-13,793,886.21	1,553,443.00
长期应收款	64,316,981.44	-61,116,661.77		-61,116,661.77	3,200,319.67
预收款项	361,011,445.88	-361,011,445.88		-361,011,445.88	-
合同负债		347,737,427.08		347,737,427.08	347,737,427.08
其他流动负债		13,274,018.80		13,274,018.80	13,274,018.80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应收账款	482,045,796.59	485,551,540.23	-3,505,743.64
合同资产	3,505,743.64		3,505,743.64
预收款项		409,707,994.00	-409,707,994.00
合同负债	394,653,064.35		394,653,064.35
其他流动负债	15,054,929.65		15,054,929.65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838,202,154.98	829,078,366.52	9,123,788.46
销售费用	69,984,885.94	79,108,674.40	-9,123,788.46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9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北京龙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勤上（北京）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犇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全资子公司	1	26.04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7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长沙市芙蓉区匠心龙文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新设
北京龙举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新设
大连市甘井子区新锐龙文文化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新设
大连市沙河口区尚誉龙文文化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新设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南宁盛世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柳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湖州龙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台州黄岩龙舞文行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注销
台州龙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温岭龙舞文行文化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注销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梁金成

2021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5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04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梁金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4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仲长昊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鞠新华先生、王治强先生、詹伟哉先生和钱可元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187,901.93元，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866,834,716.75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1,455,725,919.18元。

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支持公司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使用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猛先生、王君亚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意见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出于职业判断而出具的，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2021年05月21日(星期五)在公司总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撤销全部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条件，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关于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4月29日

附件：

孙猛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21年04月加入公司，孙猛先生曾就职于香港主板上市公司力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力劲集团"），担任集团投资发展总监、CEO助理，并兼任力劲集团旗下多家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职务，后也曾担任深圳达人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达富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孙猛先生在公司战略规划、规范治理、证券事务、风险管控、管理运营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孙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孙猛先生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君亚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0年加入公司，先后任上海勤上节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勤上移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勤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王君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王君亚女士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5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04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4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柯火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违反国家的有关政策，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此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及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关于2021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关于〈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5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0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20年度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45.6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7,480.11
2	资产减值损失	5,634.44
合计		-1,845.67

（下转B326版）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ST勤上　　公告编号:2021-050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仲长昊	董事	因工作原因缺席董事会

公司现任9位董事中，公司董事仲长昊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缺席董事会，出席董事会的其他8位董事均可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仲长昊	董事	工作原因	无

公司负责人梁金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军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9,806,162.67	237,589,138.90	4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0,180.75	-648,775.02	33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18,732.43	-4,133,616.66	-24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195,539.27	-80,260,083.89	80.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0.0004	3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0	-0.0004	3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0.02%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76,468,871.78	4,430,149,710.12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87,206,621.79	3,603,657,256.27	-0.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620.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484.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2,11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75,910.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82,971.06	
合计	15,848,913.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3%	254,965,370	0	质押	253,025,000
					冻结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11.24%	169,312,168	169,312,168	冻结	59,661,376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5.85%	88,183,421	88,183,421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45%	82,081,128	82,081,128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68%	70,546,737	70,546,737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棠	境内自然人	4.22%	63,492,063	63,492,063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02%	45,559,978	0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26%	19,009,523	19,009,523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张晶	境外自然人	1.17%	17,636,684	2,645,503	冻结	2,645,50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5%	12,736,50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254,965,370	人民币普通股	254,965,37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45,559,978	人民币普通股	45,559,978
张晶	14,991,18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1,18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12,736,507	人民币普通股	12,736,507
王红珍	12,6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83,200
温琦	10,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0,000
李俊乐	8,129,150	人民币普通股	8,129,150
李培英	7,388,220	人民币普通股	7,388,220
曾威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黄山	6,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共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34.04%，主要系当期结算货款及支付费用等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34.10%，主要系当期在建零星工程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较期初增加36.75%，主要系当期在研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43.02%，主要系本期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小，经营情况较去年同期有所好转；

报告期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41.08%，主要系本期销售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73.70%，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且去年同期因享受部分综合税减免，本期减免金额较少；

报告期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4.87%，主要系本期支付专业咨询及办公费用增加所致；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269.83%，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下降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319.78%，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业绩补偿回购并注销股份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去年同期增加54.41%，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出口退税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40.41%，系本期银行理财资金规模减少所致；

报告期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49.54%，系本期银行理财资金规模减少所致；

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69.19%，系本期投入相关长期资产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DEED OF AMENDMENT）的议案》，公司与爱迪项目交易对方签署《修订契据》，爱迪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

2、2021年3月，公司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勤上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曾勇、朱松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429,8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9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0年12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下属公司股权后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晶丰置业有限公司共同签署《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权及60%的债权转让给东莞市晶丰置业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总价款为人民币201,364,810.41元。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转让原有下属公司股权完成后，导致公司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财务资助期限为一年，公司将做好被资助对象的风险管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021年01月19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公司已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曾勇、朱松应补偿股份合计12,528,888股，且已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2021年02月08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勤上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曾勇、朱松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429,8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92%	2021年02月26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北京龙啸天下、北京龙舞九霄）	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勤上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为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人的业绩补偿承诺尚未履行完毕的，则限售期自动延长至业绩补偿承诺履行完毕之日。	2016年12月02日	自2016年11月25日起三十六个月	杨勇于2017年1月17日，将持有的3,000万股公司股票进行质押，2017年7月24日杨勇解除了上述股票的质押。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张晶；非自然人股东信中利、深圳富凯）	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所认购的勤上股份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的15%，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质押；上述限售期满后，如本人/本企业作为业绩补偿人的业绩补偿承诺尚未履行完毕的，则限售期自动延长至业绩补偿承诺履行完毕之日。	2016年12月02日	自2016年11月25日起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李旭亮、李淑贤、梁惠棠、华夏人寿、黄灼光、华创勤上股份员工成长1号计划）	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认购之勤上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勤上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6年12月02日	自2016年11月25日起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朱松、曾勇、张晶；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北京龙啸天下、北京龙舞九霄、信中利、深圳富凯）和龙文环球	业绩承诺及补偿	交易对方杨勇、华夏人寿、信中利、张晶、朱松、曾勇、深圳富凯、北京龙啸天下、北京龙舞九霄及本次交易的其他补偿义务人龙文环球承诺：标的公司2015年至2018年累计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广州龙文股东的净利润，加上2015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并扣除上市公司于本次发行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所直接产生的损益）不低于人民币5.638亿元；若标的公司2015年至2018年累计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广州龙文股东的净利润，加上2015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并扣除上市公司于本次发行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所直接产生的损益）低于上述承诺金额的，则交易对方和龙文环球应按承诺金额与实际净利润差额的2倍向公司进行补偿。	2016年01月15日	2015年度至2018年度	未履行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张晶、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信中利、深圳富凯、北京龙啸天下、北京龙舞九霄）	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勤上股份发生关联交易。若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勤上股份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勤上股份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确保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勤上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张晶、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信中利、深圳富凯、北京龙啸天下、北京龙舞九霄）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勤上股份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勤上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勤上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勤上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勤上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龙文环球	龙文环球（交易对方杨勇之关联方）关于1对1辅导业务的承诺函	1、龙文环球同意，未经广州龙文书面同意，龙文环球及下属机构不向广州龙文之外的其他任何当事人转让龙文环球及其下属机构的1对1辅导业务及从事该等业务的下属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亦不以委托他人持有或托管等其他方式对标的资产进行处置。2、龙文环球同意，广州龙文对龙文环球所持有的标的资产有特别选择权，广州龙文在任何时候可以单方面发出通知，要求购买龙文环球持有的标的资产。在龙文环球收到广州龙文上述通知后，将以公允的价格向广州龙文转让标的资产，有关价格可以按照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确认的资产评估值等方式确定，并积极协助广州龙文办理相关手续。3、龙文环球同意，在持有标的资产期间，将不通过任何方式使得标的资产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或瑕疵，该等限制或瑕疵包括但不限于以标的资产抵押、质押或使标的资产被查封等。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旭亮、温琦）	关于东莞勤上股份有限公司规范运作的承诺	一、不利用本人对勤上股份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本人对勤上股份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不非法占用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资金、资产；在任何情况下，本人不要求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不与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1、督促勤上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勤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勤上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勤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勤上股份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五、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维护勤上股份的独立性，保证勤上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李旭亮；温琦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在中国境内的任何地区，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并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不制定与股份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	2011年02月28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为保护公司的权益，公司起诉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中利"）、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东方"）、杨勇、张晶、曾勇、朱松、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文环球"）向本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本案于2019年9月26日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杨勇及龙文环球的财产进行了保全。2019年12月24日，公司与信中利、张晶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和解协议》，公司已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部分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目前协议尚在履行中。2020年6月3日，公司与创东方达成和解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和解协议》，公司后续将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创东方按照《和解协议》应补偿公司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曾勇、朱松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和解协议》，公司已回购注销曾勇、朱松应补偿股份且已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暂未能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杨勇、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就业绩补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后续公司将通过积极参与诉讼或继续争取协商等方式，敦促有关当事方尽快落实《补偿协议》的相关补偿事宜。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0	—	-800	-1,519.03	增长	21.00%	—	4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	—	-0.005	-0.0100	增长	30.00%	—	5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的智慧城市照明项目建设开展缓慢，将影响公司收入确认进度。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的上涨，直接影响到毛利率水平。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	10,34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340	45,000	0
合计		66,340	55,34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梁金成

2021年04月29日